

证券代码：834107

证券简称：华强电子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形式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吴立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相关内容详见2023年8月2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

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半年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目前的总股本 2016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74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上午 10:00 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